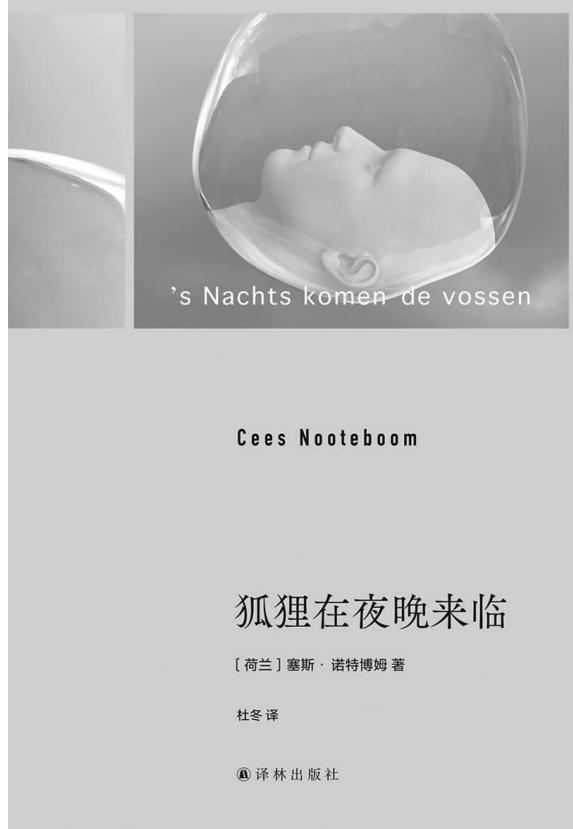


贡多拉小舟令人思古



狐狸在夜晚来临

[荷兰] 塞斯·诺特博姆 著

杜冬 译

译林出版社

《狐狸在夜晚来临》
[荷兰] 塞斯·诺特博姆 著 杜冬 译 2021年9月

贡多拉小舟令人思古。当他读到这话时，他并不明白，即便现在他也不愿意想，生怕会失去此刻的忧伤。太阳西垂，雾气蒙蒙的潟湖上有一条黑色的贡多拉，如同飞鸟般的剪影，低矮的系船柱如同孤独的方阵大军，在远方逐渐隐去，仿佛受命要前去杀戮和摧毁，他则静静地站在斯基亚沃尼大道之上，手中握着一张快照，已经发黄并撕去了一半——这的确够得上悲怆吧？他们的贡多拉当时到港的地点大致就在这儿，他们走上岸的地方就在那儿，在台阶那，或者是更远处的台阶，靠近一尊被杀害的女游击队员的雕塑，半没于水中。当时的天气和今天相似，即便从快照上也看得出来。他们正坐在台阶上，就来了一位年轻的军官，指着标志说这里是水警专用码头。如今他只需要找到那块标志，想来不会太难。

可如果我找到了，又能如何？我就会和四十年前的自己站在同一个地方，那又如何呢？他耸耸肩，仿佛在回答别人的问题。本来就无可如何，他想，这才是其意义所在。

为了进行这次奇特的朝圣之旅，他还同意了为葛拉西宫的演出写点东西。现在去哪里？去寻找幻影，不，连这也谈不上，去寻找一片空白。他很轻松就找到了那些台阶，如今依然是水警的泊地。古老之城都不会轻易改变，那块标志依然在，钉在一侧的砖墙上，不过最近刚刚重新漆过。他在最高的台阶上坐下来。当时那位年轻的国家宪兵队军官如今恐怕早已退休，可即便这四十年里他青春不老，也未必能认出这位坐着的老者了。手中的快照是一位不知名的路人所拍，他背朝不远处的潟湖，以三十度的角度拍摄，这样就能把总督宫一同摄入画面。凑近细看，他不由得赞叹照片多么会说谎。不但能召唤起死者，也能让你和多年前的自己面面相觑。照片中的自己是一个长发的陌生人，如此有当年的味道，甚至能勾起早已消逝的前尘往事。

所拥有的依然是同一个身体——这真令人吃惊。可这绝对不是同一个身体。身体上附着的名字并未改变，这或许是唯一的共同点了。

他深思着，这张照片所真正承载的，与其说是忧伤或顾影自怜，倒不如说是一份声明，是否就在那时，他开始思考隐退。他坐在她的左边，她微笑着转脸朝向那不知名的摄影师，从额前拂开红发，弯腰抵着墙，将标记遮住一半。他看下去，灰暗的海水在低处的台阶上盘卷。一切依然是旧时情景，真令人吃惊！海水，如同鹭一般的贡多拉，他所坐的大理石台阶。只有我们才会退场，他想，我们将一生的种种风光抛在身后。他抚摸着身边凹陷的石面，似乎在感受她留下的空白。他清楚，在此情此景下，心头涌起的无非是老生常谈，可这谜团却永远无解。现实和完美是一回事——现在他懂得这话究竟从何而

起了。很难说黑格尔所暗示的，是否是当下这样的情景，只是当下如此应景。一切都是偶然而生，绝无可能视其为理性，这想法莫名其妙地让他如释重负。死亡本是自然的礼物，却时常会带来如临深渊的伤痛，你恨不得自己也坠入深渊，向死亡之谜的惨淡与真实投降认输。

这一切的开始平淡无奇。希腊的小岛，朋友的朋友的房子，借给他住是可怜他刚刚离婚，还没有习惯独居，渴望女人的陪伴。海岸边有一条步道，闲逛的、漫步的女人都从这里走过，他渴望上前搭讪，却又不敢，担心女人们笑话他，把他当作呆子。他的朋友温特罗普过去总把搭讪女人叫作“Ankaten”。这说法并没有错，可他却总是做不好。鲁塞伯特的诗句是怎么说的来着：长夜独漫步，窈窕兰舟过千帆。至少这一句很是真实。踱去踱回，踱去踱回，漫步，闲逛，观望。许德拉的雕像，渔船，在沉黑的夜里更加苍白，港口中高大的钠灯照耀下，轻轻随浪摇摆。还有燕子、柏树——但或许这都是他的想象？当时那里就有了钠灯吗？不过，记忆又何必强求准确呢？就当那是黄色的电灯，听到的是夜枭的啼叫，看到的是松树的黑影好了。唯一不变的只有轻拂码头的大海，其余的一切都可改换，是装饰你记忆的道具。

当她走来时，可一点都不像一条船，但或许也很相似：那必定是一条极轻巧的船，挂着孤帆，轻掠过海面。他当时看起来一定很滑稽，从码头上一跃而起，像警察命令停车一样抬起胳膊。当时他就是这么说的，停下！直到如今，他依然会对此觉得窘迫，当时的如此种种，待到一切已成往事后，他们还曾在加利福尼亚对此大开玩笑。她当时大吃一惊，停下了脚步。很奇妙，他不记得头一夜她是否和他一同回家。他们在一家海港咖啡厅聊了许久。她是美国人，有一个意大利名字。是十六岁，或者是十八岁？他本想问，却不敢问。他早早就注意到她的双手和胳膊上的那些黑记，那是胎记，放在当今，倒更有可能是文身，烙在她晒黑的皮肤上。当他问起这些胎记时，她说，哦，我可是个女巫啊。这事在日后同样让他们为之大笑良久。他依然保存着当时她写来的信，长篇大论地谈论魔法和巫术，自鸣得意的长篇大论。他没办法把这些话当真，却同样为之着迷。她的爱好正合当年的潮流，可即便如此，也与她更为相称：红色的头发，深灰蓝色的眼睛，令人吃惊的低沉嗓音，甚至有些沙哑。

他转身回城去，皮耶罗·德拉·弗朗西斯卡的展览深深地影响了他。为什么他会觉得这场展览与几十年前的一桩往事有相似之处呢？他也不知道，或许因为他同时沉浸于艺术家的作品和这段回忆中，又或许是因为其画作中有些深意，无法明指，而与她共同度过的短短几周也同样如此。

不能说她是个神秘的女人，她挂在嘴边的巫术也不过是孩子气的胡话，可如今那个早已不在身边的女人却让他想起艺术家画中某些信仰者的形象。你站在画前，渴望步入他们的世界，而那世界无门可入。为演出撰文之事已经让他无从下笔，记忆中的一幕一幕也袭击着他的情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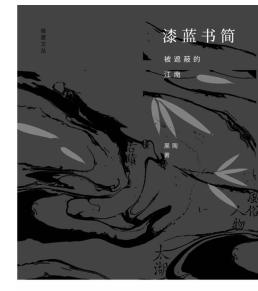
那时他们曾乘坐火车横穿整个希腊来到南斯拉夫，这段旅行在回忆中只剩下片段：简陋的客房和枕头上如同光环一般火红的长发。贝尔格莱德一夜，某家啤酒园，与一群酗酒狂徒共享梅子白兰地，酒徒们还将喝干的玻璃杯举起来砸碎在卵石路面上。然后他们就到了威尼斯。他忘记了当时住在哪家宾馆，却没有忘记在哪里拍了这张快照，他回来了，来寻找他记忆中的那些台阶。某些人就此从你生命中消失，这真让人难以承受。你非得有百倍的人生同时展开，才说得过去。在火车站告别，走出车厢，回到圣卢西亚(Santa Lucia)车站，再次孤身一人，汇入人海，眼看自己被浩茫的世界再次吞没，一只纤细的胳膊伸出手窗挥手告别，一列火车隐入灯光映照出的铁路桥的桁架轮廓之中，就此沉寂。四十多年时光已过，他回到旅馆，翻阅展会手册。多么荒唐啊，他还想在皮耶罗·德拉·弗朗西斯卡与这段经历之间找出联系呢。

她是个怎样的女孩呢？一个1960年代的“花童”女孩，而当时他孤身一人，迫不及待地想坠入爱河，渴望听她大谈行星与恒星如何影响人的命运，就好像星星们专爱插手人间一样！

可当深夜里坐在水边时，听着她悠悠地说着水星和冥王星，似乎那是太空中的生命，纺起经纬的网，让这个来自米尔谷的十七岁少女与来自阿姆斯特丹的自由艺术撰稿人穿越彼此。

摘自《贡多拉》，收录于小说集《狐狸在夜晚来临》

石门湾： 丰子恺家居生活中的旅行



《漆蓝书简》
黑陶著

黑陶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无锡市作家协会主席。主要作品有江南三书：《泥与焰：南方笔记》《漆蓝书简：被遮蔽的江南》《二泉映月：十六位亲见者忆阿炳》，以及散文集《烧制汉语》、诗集《寂火》等。曾获江苏紫金山文学奖、《诗刊》年度作品奖、三毛散文奖大奖等。

内容简介

夜晚，狐狸来临，轻响，低语，微微喘息。狐狸总在我们左右，恍如梦魇纠缠。于是，我们徘徊在过去的人和事：谁会被铭记？又以何种方式被恒久怀恋？当这些从记忆中消散，是否意味着真正的死亡？书中收录《贡多拉》《雷暴》《海因茨》等八个故事，主题相连，是对爱和记忆、生命和死亡的沉思。

内容简介

《漆蓝书简》所收的50篇文章，叙写了大约50座江南乡镇，如石门湾、千岛湖镇、灵溪、梅山、天堂寨镇、浙源、屹亭、淹城等，地域范围涉及江苏、浙江、安徽、湖北、江西五省。黑陶自觉避开了那些世人所熟知、已然丧失内里的江南旅游热点地，而将目光投向广大的“被遮蔽的江南”。

到达石门湾，是在冷清的初冬下午。市面奇异的冷清，宛如上世纪七八十年代风格的街上空荡荡的，少有行人和车辆。在“丁”字形街口，一个老人枯坐在他临时搭起的炒货摊后。货摊上，并排而放的灰白大塑料口袋里，盛满着葵瓜子、西瓜子、南瓜子、散装饼干和油余花生米等。看来已经长久没人光顾他的生意，老人似乎正打着瞌睡。

在灰旧褐红的街道上行进不久，莫名就感觉到了丰子恺(1898—1975)的气息在进入我的感官。路面挖开、烂泥堆垒的镇街一侧，经过“桐乡县石门中学”时问路人：“丰子恺的缘缘堂怎么走？”“不远，很好找的！”指点清楚后，他热心地补充道。

从地图上可以更为清晰地看出，京杭运河从东北方向流至石门时，拐了一个大弯，折而向南，故此，地处江南腹地的石门，称石门湾，也是古之所谓“吴越分疆”之地。

故乡在石门湾的丰子恺，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我心仪的位作家。江南名士，享受于世俗又超拔于世俗，“潇洒风神”与浓重的理想主义色彩，法名为婴行的居士……得魏晋之真气——我认为——丰子恺是明清士人“公安三袁”(明代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三兄弟，湖北公安人，分别著有《白苏斋集》《袁中郎全集》《珂雪斋集》)、叶绍袁(江苏吴江人，明亡后隐遁为僧，著有《叶天蓼四种》《秦斋怨》)、袁枚(清代浙江杭州人，著有《小仓山房文集》《随园诗话》《子不语》)等在20世纪的一个余绪，他整个的创作生涯，展示了文学朴素的初始意义：叙述自己的生活——物质的和精神的个人生活。

在寻往缘缘堂的路上，还经过街边的一个敬老院。门厅里两张靠两侧墙壁安放的长条凳上，闲坐着五六位老人。数十年的时光风霜，使此刻的这些子恺故乡人显得格外沉敛，他们都很和蔼，几位老太太看起来特别洁净。老汉都戴了冬帽，一个双手笼了袖的，看见生人仍很安静；另一位穿褐黄棉袄、戴军棉帽的则笑眯眯地问我“从哪里来”。我给他们拍照，他们并不躲避，微微笑着，看我的镜头。

“陈生记酱油店”，在拐向缘缘堂的一条僻街口。这是一间幽暗旧店。店堂里堆满了蒙尘的酒坛酱坛。门口光亮处的曲尺柜台旁，一个顾客正拎了空瓶来零拷酱油；店主帮他拷好后，他们并没有就此分手，而是相互不紧不慢地点了一支烟，闲适地说起话来。我从店堂里穿过，店内空气中弥漫的酱油和黄酒的陈旧味道，让我想到童年故乡的乡镇老街。酱油店的僻街上，还有：闭门的米店；一位推着自行车的孩子进了家门；一所黑瓦小屋的窗口，在飘出淡青炊烟；一只黑猫，在一张空空的竹椅旁踟蹰……

很快，就走上了一座很大的桥，这就是丰子恺笔下常提到的“木场桥”。“……我家染坊店旁的木场桥。这原来是石桥。我生长在桥边，每块石头的形状和色彩我都熟悉的。但如今已变成平平的木桥，上有木栏，好像公路上的小桥。”(《胜利还乡记》，写于1947年)只是，现在桥又变成了崭新的水泥大桥，由子恺先生的女儿丰一吟题写了桥名。桥下，就是著名的后河，它是运河的支河。在桥堍河边，有一座素墙黛瓦、绿树秀美的院落十分醒目，不用问，它应该就是缘缘堂了。

缘缘堂之于丰子恺，有物质和精神的双重意义。这幢“费了六千金的建筑费”的住宅，全是丰子恺用开明书店所赠的一支红色派克自来水笔写出来的——如同郁达夫的“风雨茅庐”。